### 服务类采购用户需求

1. 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管科室** | **服务名称**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备注** |
| 1 | 后勤保障科 |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院外租赁停车场 | 1年 | **800000** | 停车位350个 |

为解决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建综合应急大楼项目围蔽建设期间，来院群众院内停车难问题。拟于院外周边租赁停车场。

1. 项目要求：

（一）资质要求：

1、供应商经营范围须包括“停车场经营”或“停车场服务”或“停车场运营”（以《营业执照》登记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所载经营范围为准）（提供佐证材料并加盖公章）。

2、供应商承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广州市经营性停车场备案证明》（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二）运营经验

供应商具有医院停车场项目的运营管理经验证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拟优先考虑（提供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标的物性质：场地用于车辆停放之用，方便车辆进出。供应商有义务确保提供全面、安全、有效的停车位给采购人使用。供应商应保证停车位的数量和质量，以满足采购人的需求，能满足同时提供至少350个停车位（提供承诺函）。

（四）权属要求：必须为权属清晰，保证在交接时无出让、查封、抵押担保等事项，没有其他法律纠纷，具备合法有效的权属证明（供应商承诺在签订合同前提交原租赁合同与该停车场的产权证明）。

 如在租赁期内发生权属纠纷导致无法继续使用停车场后等情况，供应商应在1周内，在停车场周边直线距离不超过150米的范围内向采购人提供同等数量的替代停车位，在供应商未足额提供替代停车位期间，采购人有权不支付该期间的租金。

（五）基础设施：停车场每天24小时营业，根据停车场运营情况，配备不少于1名工作人员处理场内事务，应具备完善的停车场设施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停车位、出入口控制设备、监控设备、收费设备等；配备现代化的管理设备和系统，包括自动识别车牌技术、电子支付系统等。供应商有责任保持停车场秩序良好，制定并执行相应的管理制度，确保停车场的安全和秩序，购买停车场相关的保险。在停车场内发生盗窃、损坏车辆等意外事件，供应商有责任提供监控记录配合事件处置。此外应定期对停车场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和设施的正常运转。

（六）★交通便利要求：因我院周边主干道为福愉东路、德信路，停车场位置需毗邻福愉东路、德信路，并且距离我院直线距离不超过150米。

1. 租赁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12个月）。
2. ★出租方需承诺，该停车场地1年内租金不超80万元/年，且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租赁期满后有优先续租的权利。（提供承诺函）。
3. 是否面向中小型企业：

 专门向中小型企业

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报价要求:
2. 本项目按单个停车位月租金进行报价，单个停车位月租金\*350个停车位\*12个月=项目总报价。
3. 供应商须按照《报价明细表》要求进行各部分的明细报价，所报项目总价不可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80万**元/年。（如实际提供车位超过350个，本项目还是按项目总价结算）

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车位数量 （个） | 租赁时限（月） | 单价（元/个/月） | 项目总价（元） |
| 350 | 12 |  |  |

1. 服务质量考核
2. 供应商未按约定，在约定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供停车场地及相关的设施设备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租金，至供应商提供相应的停车场地及相关的设施设备为止。
3. 供应商有责任保持停车场秩序良好，在停车场内发生盗窃、损坏车辆等意外事件，供应商应应承担纠纷导致采购人遭受任何损失、费用或索赔的赔偿责任。
4. 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提供该停车场运营数据，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发现因供应商原因，出现未足额提供停车位情况，采购人按缺额的车位数，扣除供应商当月缺额车位租金，并承担纠纷导致采购人遭受任何损失、费用或索赔的赔偿责任。
5. 如因停车场设施设备故障等原因，供应商未能在半小时内及时处理，导致采购人权益受侵害，供应商应承担纠纷导致采购人遭受任何损失、费用或索赔的赔偿责任。

九、付款方式：

（一）押金：采购人应于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根据合同约定向供应商支付押金。

（二）月结款:停车场租金按月结形式支付。供应商每月5日前提交上一个月租金的等额合法发票、请款函，采购人在收齐所有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流程。